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关于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江保荐”或“保荐机构”）作为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新交运”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对德新交运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和股本变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3048号）核准，德新交运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3,334.00 万股，并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 13,334.0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10,00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3,334.00 万股。

2018 年 1 月 5 日，公司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此后，公司总股本为 13,334.0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6,80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 6,534.00 万股。

2018 年 6 月 14 日，公司实施了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 13,334.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061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2 股，共计转增 2,666.80 万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6,000.80 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至 8,160.00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增加至 7,840.80 万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数量为 8,160.0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00%，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将于 2020 年 1 月 6 日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限售股（股）	本次解除限售（股）
1	德力西新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德新投资”)	81,600,000	81,600,000
合计		81,600,000	81,600,000

三、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的有关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限售股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如下：

1、控股股东德新投资承诺：自德新交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德新交运股份，也不由德新交运回购该部分股份。所持德新交运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且每年转让德新交运老股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所持有德新交运老股总数的 25%；在持有德新交运 5% 以上股份期间内，将于每次减持德新交运股份前三个交易日通知德新交运该次具体减持计划，并配合德新交运完成相应的信息披露工作，如未能按照上述承诺及时通知德新交运，造成德新交运未能及时公告当次的减持计划的，当次减持收益由德新交运享有。

2、实际控制人胡成中承诺，自德新交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德新交运股份，也不由德新交运回购该部分股份。

3、与实际控制人胡成中存有关联关系的 8 位间接自然人股东（为德力西集团有限公司股东，包括胡成国、包秀杰、包秀东、张永、林少东、黄胜茂、黄胜洲、胡成虎）承诺，自德新交运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

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德新交运的股份。

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持有人严格履行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上市流通安排

(一) 本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为 81,600,000 股；

(二) 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 2020 年 1 月 6 日（星期一）；

(三) 本次申请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数量
1	德力西新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1,600,000	51.00%	81,600,000	0
	合计	81,600,000	51.00%	81,600,000	0

注：德新投资在股份解除限售后仍需遵守相关承诺：所持德新交运本次发行前所持有的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且每年转让德新交运老股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所持有德新交运老股总数的 25%。

五、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型		本次解限售前	变动数(+、-)	本次解限售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81,600,000	-81,600,0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81,600,000	-81,600,000	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78,408,000	+81,600,000	160,008,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78,408,000	+81,600,000	160,008,000
股份总额		160,008,000	-	160,008,000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就公司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德新交运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和股东承诺；截至本核查意见出具之日，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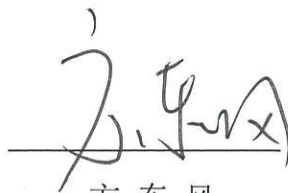
本保荐机构对德新交运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相关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德力西新疆交通运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王 珏



方东风

